**机电工程学院三好评优工作实施细则**

评优评奖工作是学生工作的重要内容，也是加强学风建设、激励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环节。为了更好的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顺利开展三好评优工作，特制定此细则。

**一、工作程序：**

学生评优评奖工作按照《学生手册》以及哈尔滨工业大学当年三好评优通知，制定工作程序为：

1. 学工处下发通知。
2. 根据通知下发的总名额，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学工办主任组织学工办全体教师开会确定各年级及学生组织的具体名额。
3. 各年级、学生组织下发三好评优通知。
4. 通过自荐和他荐的形式，以班级和学生组织为单位组织民主推选大会，确定候选人。
5. 候选人通过网上申报的形式提交申请。
6. 各小班以班级为单位申报优秀班级，各年级单独组织联评确定最终候选班级。
7. 各年级辅导员和学生组织负责教师，结合申报名单对学生的网上申请进行审核。
8. 针对申请标兵的个人和集体组织联评大会，各班级出2名代表作为评委，通过不记名投票确定最终名单。
9. 在学院网站对候选人名单进行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工处。

**二、参与评优评奖的人员的职责和分工**

**辅导员：**负责名额分配和总体协调，监督各班的评优评奖工作。进行审批，组织联评。听取同学的意见和建议并予以解释说明，及时改进。

**班委会（学生组织主席团）：**班长（学生组织主席团）负责召集班会，根据名额及申报情况进行民主选举。班委会（学生组织主席团）有权纠评选过程中的虚报、作假行为。

**全体同学：**每名符合条件的同学都有资格申报和参评，监督班委会和学院的评优工作，有意见和建议可以通过各种方式向辅导员及学院领导反映。

哈工大机电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014年5月